

霍尔果斯市农业农村局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文件

霍市农业农村字〔2025〕13号

**关于报备霍尔果斯市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备案
的报告**

伊犁州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紧密围绕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实际，对霍尔果斯市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进行编制建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锡伯族乡花卉、蔬菜产业推进提升建设项目、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锡伯族乡花卉、蔬菜产业推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乡安全饮水蓄水池改造提

升项目、霍尔果斯市兴城街道幸福社区木开队安全饮水改造工程共计4个项目，总资金1838.4万元，其中第二批中央衔接资金490万元(包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163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327万元)；其他资金1348.4万元(包含：第一批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700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231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417.4万元)。

申报的扩库项目符合本地实际，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查同意，上报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审批！



2025年6月14日